



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收集至车辆冲洗水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不外排；厂区内设置防渗旱厕，由附近村民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 2、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砂石料筛分、破碎过程中颗粒物产生量为 0.05kg/t 物料，在振动筛及破碎机上方设置集气罩，粉尘废气经收集后送一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2) 无组织废气

项目砂石料加工区原料堆场及产品堆场周围设置围挡，物料进行遮盖，并采取喷淋抑尘措施，可有效降低物料堆场过程产生的粉尘。

砂石料加工厂出入口设置洗车平台，对厂区内道路进行硬化，车辆运输过程中对物料进行遮盖，可有效降低运输扬尘。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破碎机、震动筛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及空气动力性噪声。噪声设备均置于封闭厂房内，并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及风机加装软连接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沉淀污泥、除尘灰、废机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洗砂废水在沉淀池中沉淀处理、洗车废水在沉淀池中沉淀均会产生沉淀污泥，主要为一般泥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外售用作建材。砂石料筛分、破碎工序除尘器收集的除尘，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外售用作建材。

项目设备运行、车辆运输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机油，收集用专用容器盛放，暂存于加工区的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河北稷邈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项目竣工验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JMKJ 环检字【2023】第【051】号）。监测期间，该企业生产正常，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经检测，本次砂石料筛分、破碎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浓度为  $41\text{mg}/\text{m}^3$ ，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要求；

该项目无组织废气经检测，颗粒物浓度最大值为  $0.629\text{mg}/\text{m}^3$ ，满足《大  
验收组：

2 黄利军 王磊 李成 张 ① 志颖  
郝海峰 李翔斌 李成 张 ① 志颖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噪声

经检测,该企业东、南、西、北各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48.1—59.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34.8—49.4dB(A),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噪声标准要求(昼间 $\leq$ 60dB(A),夜间 $\leq$ 50dB(A))。

## 3、总量控制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满足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4、工程对环境的影响

依据现场检查及验收检测结论:项目建设运营期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五、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1、完善环保运营管理制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做到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根据相关环保政策要求,规范粉尘污染控制措施,确保粉尘无组织排放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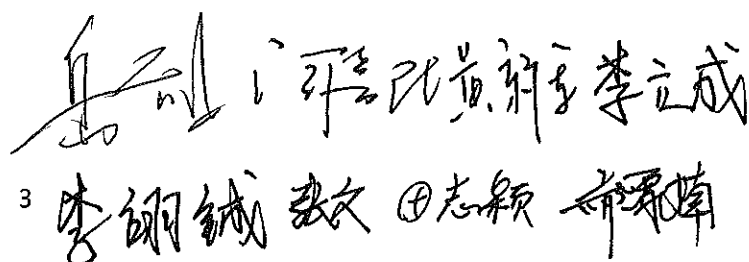
## 七、验收组信息

见该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组长: 

2023年05月31日

验收组:

  
3 李翎铖 张文 田志颖 俞翠萍

# 张家口崇礼区环京生态发展有限公司河道采砂和整治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验收组长	李翊铖	张家口崇礼区环京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李翊铖
验收专家	岳有来	张家口市环境监测站	正高工	岳有来
	闫会民	河北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闫会民
	黄新军	张家口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黄新军
环评单位	郝霄楠	张家口众杰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郝霄楠
检测单位	田志颖	河北稷邈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田志颖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文	张家口崇礼区环京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经理	张文
设计单位	李立成	山东瑞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李立成